# 附件1：

# 2021年云南第三届中小学生武术操（线上）锦标赛竞赛规程

1. **主办单位：**云南省学生体育协会
2. **承办单位：**曲靖师范学院体育学院

云南省学生体育协会武术专业委员会

**三、支持单位：**云南省教育厅

**四、竞赛日期和地点**

（一）时间：2021年11月27日

（二）地点：曲靖师范学院体育学院

**五、参赛对象**

云南省各中小学校在籍、在读学生

**六、竞赛项目及竞赛组别**

1、竞赛项目设置

小学组参赛内容为《旭日东升》 《自选自编》

中学组参赛内容为《英雄少年》 《自选自编》

高中组参赛内容为《功夫青春》 《自选自编》

2、竞赛组别

本次比赛分为小学甲组、小学乙组、初中甲组、初中乙组、高中组五个组别（注：小学1.2.3年级为小学乙组，小学4.5.6年级小学甲组，初中七年级为初中乙组，初中八年级为初中甲组）。

1. **竞赛办法**

**本次比赛为线上竞赛，采取视频审核评比的方式。由裁判组于2021年11月27日集中于曲靖师范学院体育学院，对提交参加比赛的视频进行评选。**

（一）参赛单位须录制本单位单组别参加项目的视频，提交至指定邮箱。

（二）每个项目限上传一则视频，参赛选手可参与多个项目比赛。

（三）晚于截止日期（2021年11月26日）的视频将不予参赛。

（四）发送邮件主题为：项目-组别-学校，邮箱投稿地址：ynxs12345@163.com。

**八、参赛资格**

（一）参赛运动员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在籍、在校、在读学生。

（二）凡参加比赛的运动员必须在云南省学生体育协会网站进行注册（http://www.ynxstx.com），未注册的运动员不允许参加比赛（已经注册的运动员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资格证即可）。注册联系人：周莉、刘尚书，联系电话：0871--63630600,13988004565,13888760961。

**九、参加办法**

报名人数：各参赛学校限报领队1人，教练员2人、每个学校每个组别限报1项（每组人数16--20人）。

**十、计分、录取名次与奖励**

本次比赛初中组录取名次前16名，前三名队伍颁发集体奖牌与个人证书，其余名次颁发证书。

**十一、报名和报到**

（一）报名

1.各参赛学校必须认真填写报名表（附件2）中各项内容，于2021年11月22前将电子版报名表发送至邮箱ynxs12345@163.com。并请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，逾期报名或报名表录入不合格者，将不予受理。

2.报名截止后，参赛项目和运动员一经确认，不得更改和调整。

联系人：熊亚兵

电话：18687318277

（二）参赛要求

1、线上竞赛，需各参赛单位在录制比赛视频时，由参赛队员手持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、参赛协议书原件（附件3）以及学生证原件陆续从镜头前走过，以便确认。

2、费用：每个学校每个组别可报1支队伍，每个组别缴纳竞赛管理费800元。统一转账或汇款至云南省学生体育协会对公账户（汇款时务必备注：参赛学校+参赛组别）。

户 名：云南省学生体育协会

开户行：富滇银行昆明昆师路支行

账 号：921021010000540305

（三）视频要求：

1、视频需完整展示整套武术操。

2、每单项参赛视频须一次性一镜到底录制完成。录制现场 光照均匀，采取正面录制，平视拍摄，不得使用无人机俯视拍摄；不得使用以往比赛、训练视频；镜头保持稳定清晰（建议使用三脚架），视频须为横屏，保证画面画质清晰、镜头大小 合适； 建议拍摄距离 7-8 米，要求 14m×14m 场地必须在拍摄镜头内， 拍摄视线无遮挡，单机位拍摄，每个运动员都要在视频里，视频录制不包括进场和退场，不得做剪辑、特写、配音等效果处 理；视频开始前，须先录制五秒参赛信息表，然后开始成套展示。

3、视频制式要求：画面长高比例建议为16:9，视频画质1920×1080P，帧数25帧，视频格式后缀为MP4。

4、视频禁止包含与比赛无关的广告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标题、标签、简介、封面、口号等形式的广告。

5、除《全国中小学生武术健身操》中的伴奏音乐外，视频中不得再出现其他配音或音乐，自编自选除外。

6、视频中禁止出现法律、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。

7、各参赛单位对本单位参赛视频负责。所提交的视频内容应无版权争议，如涉及版权问题由参赛者承担。

8、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，参加本次比赛的运动员（队）对本人（队）的视频享有著作权；组委会对参演的视频享有发表、放映、出版、宣传及展览的权力，并享有优先使用权。

9、视频需有2021年云南省中小学生武术锦标赛背景。（布标、背景喷绘或者电子大屏）

10、经审查，不符合上述视频格式要求的将视为无效。

**十二、**裁判员：由云南省学生体育协会选调裁判。

**十三、**设“体育道德风尚”奖、“最佳组织”奖、"最佳表演"奖。

**十四**、设“仲裁委员会”：其职能按《仲裁委员会条例》执行。

**十五**、设“资格审查委员会”：负责审查和监督参赛运动员资格问题，裁判组协助实施。

**十六**、相关赛事信息将同步本次赛事微信工作群上公布，敬请留意。

**十七**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